

枣庄市市中区2021年度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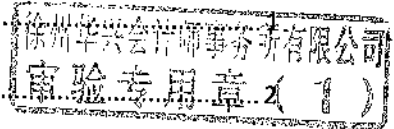
项目主管单位：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评价机构：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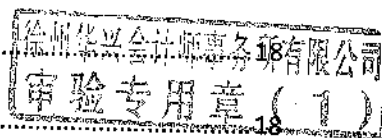
2022年10月

目 录

摘要.....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三、评价基本情况.....	3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5
五、存在问题.....	7
六、有关建议.....	9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1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1
（一）项目立项.....	11
（二）项目预算.....	12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13
（四）项目组织管理.....	13
二、项目绩效目标.....	13
三、评价基本情况.....	14
（一）评价目的.....	14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4
（三）评价依据.....	14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5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6
（六）评价人员组成.....	17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7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情况分析.....	18
(二) 现场评价分析.....	19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
(一) 项目决策情况.....	20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2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4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6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27
七、意见建议.....	28
附件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31
附件2绩效评价得分表.....	35
附件3调查问卷设计及统计.....	39
附件4问题清单.....	41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立项背景及实施目的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指国家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重要健康问题~~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由各级政府分担。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23号）等政策要求，积极执行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增长人民健康意识、提高居民健康素质。

(二) 项目预算安排和支出情况

根据《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23号）文件提出，2021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补助标准为79元。根据《枣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枣卫办字（2021）92号）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经费人口按照381146人进行补贴。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经费金额3118.68万元，包含中央资金1860.3万元，省级资金499万元，市级资金247.5万元，区级资金511.88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3118.68万元，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将资金3118.68万元拨付至市中区8家区直镇卫生院、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及9元部分项目单位。2021年各项目执行单位支出资金合计

2,596.81 万元。

(三) 项目主要内容和实施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2021年基本公共服务项目包括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卫生监督协管等12类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2019年新并入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项目中划入的妇幼卫生、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监测医养结合等项目。

2、实施情况

市中区卫生健康局于2021年对8家区直镇卫生院、街道卫生服务中心下达乡村两级任务分工并进行实施，2021年人口数为381146人，包括开展居民健康档案建立及维护等服务项目。疾控中心及综合执法大队开展地方病防治、职业病防治、健康素养促进项目，包括针对特定人群实施检测、印发材料、加强宣传等。开展两癌免费检查工作，树立妇女健康意识，提高“两癌”早诊早治率。国家随机监督抽查，用于执行双随机抽检任务，维护行业秩序。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监测项目开展学生近视与健康因素筛查，宣传。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050人。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 总体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基

本公共服务水平、为重点人群提供更精准服务，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增加全民健康素质。(1)

(二) 阶段性绩效目标

- 1、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 2、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障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

评价的目的是更有针对性、计划性地开展工作，使项目资金真正落到实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使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管理部门监管水平进一步提升，强化对资金的绩效管理，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的开展和实施，持续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2、绩效评价对象和范围

评价对象为枣庄市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3118.68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一个区直部门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各乡镇卫生院及村卫生室、城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及2019年新增项目单位。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按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采取相关性、重要性及系统性原则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通过与该项目单位人员座谈、资料核查、选点抽查、电话访谈调查等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价。

主要包括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满分为100分。一是决策（20分），主要包含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合规性、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及明确性、资金投入中编制预算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二是过程（20分），主要评价包括资金管理方面，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方面，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三是产出（30分），主要评价产出包含项目产出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等；四是效益（30分），主要包含项目实际效益、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项目直接服务对象满意程度。以上各项作为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绩效评价关注的重点是评价对象的实际产出和效果，因此，在具体设置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时，产出类及效益类指标在整体权重中占主导地位。

该项目评价方法采用因素分析法及公众评判法，现场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过程主要有三个阶段，一是准备阶段，按照业务需要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收集整理绩效评价相关基础资料；二是绩效评价实施阶段，对资料进行审核、拟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实施绩效评价、完成绩效评价；三是撰写和提交绩效评价报告阶段，

撰写报告、提交报告。

根据各方提出的书面合理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后
将绩效评价终稿提交委托方。



四、评价结论和绩效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一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20	17.5	87.50%
过程	20	17.5	87.50%
产出	30	21.5	71.67%
效益	30	24.8	82.67%
总分	100	81.3	81.30%

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勘察、问询、座谈、复核等多种方式，对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评价综合得分 81.3 分，总体评价等级为“良”。

(二) 绩效分析

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开展 2021 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工作，基本完成当年度制定的绩效目标。经过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认真分析总结，该项目实施的成绩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决策方面。项目立项总体符合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等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相适应。立项程序规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属于约束性任务，项目的执行是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的职责和职能。绩效目标与 2021 年执行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基本一致，基本符合国家、省关于做好 2021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通知的要求，目标设置较合理。将部分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产出数

量及产出质量等通过绩效目标中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便于进行绩效目标考核及开展工作。预算编制科学，资金分配合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经费由各级政府共同承担。

2、过程方面。2021年总计到位资金3,118.6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将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3,118.68万元拨付至各项目单位。各项目执行单位资金支出总额2,596.81万元。2021年预算执行率为83.27%。市中区卫生健康局项目资金3,118.68万元均拨付至各项目执行单位。各执行单位将2021年已支出资金均用于各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使用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市中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执行、监管、评价等工作。管理机构健全下设6各科室，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制定绩效考核方案、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2021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成本测算和乡村两级任务分工等。地方病及职业病防治项目依据省级下达方案任务由各个科室单位负责执行，并将结果数据及时完整上报。两癌筛查、增补叶酸、孕前优生等项目由各个项目单位科室进行开展，于2021年底完成部分项目任务，并对档案资料整理归档上报。

3、产出方面。2021年完成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目标，主要针对重点人群展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2021年应建证3811人，实建证3811人，建证率100%，疫苗接种率达到90%以上。0-6岁儿童健康管

理率，总计人数35380人，辖区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数32597人，健康管理率92.13%。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孕产妇人数3467人，建档3207人，管理率92.3%。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辖区内0-36个月儿童13529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人数10427人，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7%。卫生监督协管员实地巡查1366次。适龄妇女两癌检查覆盖率，任务目标农村妇女17020人，实际完成乳腺癌检查17607人，完成率103.45%；宫颈癌检查16761人，完成率98.48%。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及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60%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系统人数2788人，规范管理人数2545人，管理率91.3%。肺结核患者管理率，经上级确诊并通知肺结核总人数79人，管理人数79人，管理率100%；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年末累计登记传染病力261例，网络直报261例；地方病核心指标检测率，完成2021年碘缺乏监测任务；各个镇街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指导全覆盖。

4、效益方面。社会效益方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服务均等化，居民在可以需要获取相关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时，机会是均等的。通过针对重点人群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有效缩短了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可持续影响方面，加强了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管理和签约服务。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和改进，引导医务人员从简单、大众化服务向医防融合、个性化服务转变。开展中医药管理服务，提供相应的保健指导等。提高基本服务水平，提升居民健康意识。

五、存在问题

1、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目标设置依据不充分，缺乏部门之间的沟通。

绩效目标设置传染病和突发事件报告率 $\geq 100\%$ ，超出合理范围值，报告率最高比率为100%，不能大于100%。
卫生健康局提供项目资料显示当年无黑热病等其他寄生虫监测任务及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上报执行任务，因此难以对该绩效指标进行衡量，绩效目标设置时缺少部门科室之间的有效沟通。

2、部分项目资金2021年执行率较低，账务处理不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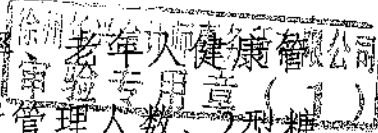
人口监测项目资金91.95万元，除齐村镇及矿区街道于2021年基本支出完毕外，其余镇街均于2022年支出；分配至市中区人民医院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监测项目资金0.5万元，资金未支出；市中区妇幼保健院孕前优生项目资金12万元，根据其提供的明细账资料显示资金支出时未在该科目中记录明细支出，账务处理不规范。

3、部分项目执行缺少项目实施方案，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部分合同签订不完善。

健康素养促进项目缺少项目实施方案、计划，项目管理措施有待加强。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完成情况分析时仅对8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枣庄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1年与青岛环湾检测评价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检测合同未填写合同签订日期。合同不签订日期可能会引起履行过程中的不同理解或纠纷，不利于合同的履行。

4、部分项目产出未达到制定的项目产出数量及质量目标。

2021年8月较上年新增服务人口近7.4万人，工作任务较重，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如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中国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及监测点门急诊伤害监测漏报率活动未开展。



5、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知晓率较低，电子档案实用性较低。

通过提供的项目资料及电话回访、询问等方式，部分居民对基本公共服务项目了解不足，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知晓率较低、信息更新不及时个人信息仍需完善，电子档案综合利用率较低，项目实施效益有待加强。

六、有关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专项资金的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绩效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

1、规范设置绩效目标。

设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并且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实现；与制定的工作计划任务相匹配相适应。传染病和突发事件报告率最高比率为100%，绩效目标的设置应在合理范围之内，不能大于100%。当年无黑热病等其他寄生虫监测任务及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上报执行任务，绩效目标设置时应与部门科室之间的充分沟通。

2、提高项目资金当年执行率，规范账务处理。

执行预算执行主体的职责，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的调度管理。各项目单位收到项目资金时，应提高资金拨付率，加快资

金拨付进程，避免当年项目资金的支出不及时而影响资金的使用效益。规范账务处理，项目资金收支明细账簿以更清晰反映资金变动情况。

3、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绩效自评认知，规范合同签订。

加强项目管理，制定并完善项目实施方案、计划，有利于项目的执行及考核。提高绩效自评认知，确保自评报告内容完整客观分析，通过自我评价发现项目执行的问题和不足，提高以后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合同管理，建议项目执行部门在签订合同时规范填写相关内容，关注合同签订细节，发现不完整合同及时整改。

4、加强项目管理，完成制定的项目产出数量及质量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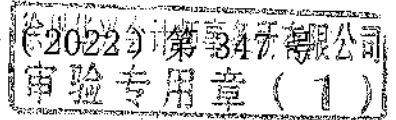
加强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将绩效目标制定的任务分配落实到具体单位科室，避免出现活动未开展现象的发生。积极调动相关工作人员积极性，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完成制定的绩效目标。

5、加强宣传，提高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知晓率及居民健康意识。

加强基本公共服务项目的宣传，针对各类人群的不同的信息来源特点扩宽信息宣传渠道，通过各卫生院、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及载体将基本公共服务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宣传，提高居民的综合知晓率。积极完善居民电子健康信息、及时更新，提高电子档案综合利用率，提高居民的健康意识，提升项目实施综合效益。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徐华会检



为了加强财政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管理和使用，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效率，通过对项目执行与完成情况的全面了解和分析，对项目计划的执行、项目资金的筹集、项目效果等情况进行评价，总结项目执行中存在的问题，不断提高财政专项资金投入所产生的社会效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和《〈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枣财绩〔2020〕7号）相关要求，我们接受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委托，于2022年9月01日至10月31日组织相关人员对枣庄市市中区2021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我们在通过实地调查、核实、收集、座谈、汇总、分析绩效相关资料的基础上，对照绩效评价标准和标准进行评议和打分，对项目资金的使用、项目执行的效果进行汇总分析，枣庄市市中区2021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指国家针对当前城乡居民存在的主要健康问题，以儿童、孕产妇、老年人、慢性病患者为重点人群，面向全体居民免费提供的最基本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

由各级政府分担。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卫基发〔2021〕23号)等政策要求,积极执行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增长人民健康意识、提高居民健康素质。

(二) 项目预算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2021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口数为381146人,补助标准为79元/人。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经费金额3118.68万元,包含中央资金1860.3万元,省级资金499万元,市级资金247.5万元,区级资金511.88万元。

一、项目基本概况			
项目名称	枣庄市市中区2021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	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		
项目实施单位	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镇卫生院、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及9元部分项目单位		
项目起止时间	2021年1月—2021年12月		
计划安排资金(万元)	3,118.68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3,118.68
其中:中央资金	1,860.30	其中:中央资金	1,860.30
省级资金	499.00	省级资金	499.00
市级资金	247.50	市级资金	247.50
区级资金	511.88	区级资金	511.88
其中:项目	原基本公共服务项目	基本公共经费	2,668.02
	2019年新增部分项目	地方病防治	9.00
		国家随机监督抽查	14.61
		职业病防治	15.00
		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监测	20.78
		健康素养促进	44.24
		两癌筛查	237.90
		增补叶酸	3.36
		孕前优生	12.00
		基本避孕服务	1.82
		人口监测	91.95

（三）项目计划实施内容

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包括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和糖尿病等慢性病患者健康管理、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结核病患者健康管理、中医药健康管理、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等12类原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及2019年新并入从原重大公共卫生服务和计划生育服务项目中划入的妇幼卫生、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监测医养结合等项目。

（四）项目组织管理

项目主管部门为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责为贯彻党中央关于卫生健康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依据上级政策文件制定项目方案、通知，编制项目预算，申请资金。对下拨的资金按照分配标准及时支付至各镇卫生院、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及项目单位。监督资金运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开展、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评价。

项目执行部门为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各卫生院、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及9元项目单位，根据制定的实施方案、下达的任务，开展项目。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总体绩效目标为通过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提高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为重点人群提供更精准服务。促进居民健康意识的提高和不良生活方式的改变，增加全民健康素质。

阶段性目标为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

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助力国家脱贫攻坚，保障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评价的目的是更有针对性、计划性地开展工作，使项目资金真正落到实处，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使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管理部门监管水平进一步提升，强化对资金的绩效管理，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的开展和实施，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保障居民的权益。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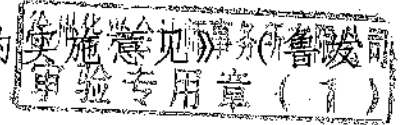
评价对象为枣庄市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3118.68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范围为一个区直部门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各乡镇卫生院及村卫生室、城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及新增9元部分项目单位。

本次绩效评价是由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资料进行书面评审，同时对项目进行现场评价。

（三）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3) 《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财办〔2019〕2号)；



(4)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5) 《山东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转发<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鲁卫基字〔2021〕5号)；

(6)《枣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枣卫办字〔2021〕92号)；

(7) 《关于印发<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市中财社〔2021〕11号)；

(8)预算绩效目标、财政下达资金指标文及其他相关材料；

(9)相关行业政策、行业标准及专业技术规范；

(10)项目绩效自评表、自评报告；

(11)与项目资金支出有关的记账凭证、原始凭证、其他账务资料；


(12)其他相关资料。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按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要求，采取相关性、重要性及系统性原则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综合运用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通过与该项目单位人员座谈、资料核查、选点抽查、电话访谈调查等方法，从项目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全面评

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制定主要包括决策、四个方面，满分为 100 分。一是决策（20 分），主要包含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合规性、绩效目标设定合理性及明确性、资金投入中编制预算科学性 & 资金分配合理性等；二是过程（20 分），主要评价包括资金管理方面，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组织实施方面，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三是产出（30 分），主要评价产出包含项目产出实际完成率、质量达标率等；四是效益（30 分），主要包含项目实际效益、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等；项目直接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等。本次绩效评价关注的重点是评价对象的项目产出和效益，在具体设置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时，产出及效益类指标在整体权重中占主导地位，以上评价指标数据来源主要为评价人员收集补充及整理出的项目的基础资料，评价人员实地勘察及调查问卷。

评价过程中按照评价结果分为四个级别：优、良、中、差。

优秀为项目完成情况超过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或达标并且成效显著，分值为 90（含）分以上；

良好为项目完成情况达到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要求并且成效明显，分值为 80（含）-90 分；

中为项目完成情况基本达到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要求并且成效一般，分值为 60（含）-80 分；

差为项目完成情况远低于项目制定的指标标准并且成效较差，分值为 60 分以下。

(六) 评价人员组成

评价人员及工作安排表

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序号	工作内容	人员	职称	完成时间	工作要求
1	与项目单位沟通后采集项目相关资料进行整理	刘爱华 朱邦新 王玲 邱良	注册会计师、会计师	2022年9月15日前	收集资料是绩效评价的核心工作，整理收集到的资料，并对资料合规性进行检查
2	明确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指标体系检查资料缺失或不完善的，与委托方及项目相关单位充分沟通，补充完善相关资料	张学军 朱邦新 王玲 邱良	注册会计师、会计师	2022年9月26日前	从多个方面补充实物资料、口头资料、书面资料和分析性资料，尽可能做到资料全面为绩效评价提供可靠依据
3	按照确定好的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采取勘查、巡查、复核等方式，对有关情况核实，对所掌握的有关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和分析，提出评价意见；编制社会调查问卷到相关范围内对相关人员进行调查并整理出具调查结果	刘爱华 朱邦新 邱良	注册会计师、会计师	2022年10月18日前	实地勘查现场比单纯的文字描述更有证明力，相关范围内问卷调查可以快速、便捷从大量人员获得群众评价信息
4	出具绩效评价初稿，征求项目主管部门的意见，根据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后，报委托方审核并出具报告	刘爱华 张学军	注册会计师	2022年10月31日前	根据收集完备的相关资料由经验丰富的评价人员出具初稿并提交审核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评价准备阶段：2022年8月31日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由于绩效评价涉及具体的社会、经济调查，要求具有高水平的分析、判断能力，因此在人员配备方面我所充分考虑了相关人员需要具备足够的专业熟练程度和良好的工作能力，因此配备了注册会计师二名，会计师三名。评价队伍组建完成后积极与相关项目主管单位对接，收集整理绩效评价相关基础资料。

2、绩效评价实施阶段：资料审核、拟定具体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完成绩效评价。



2022年9月1日至2022年9月15日收集及整理项目相关资料，并对资料的合规性进行检查。

2022年9月16日至2022年9月26日对前期资料整理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进行资料的补充及落实，尽可能做的项目资料完整全面，为绩效评价提供可靠的依据。

2022年9月27日至2022年10月18日对项目进行实地观察及勘验，实地调查比单纯的文字描述更有证明力，对项目相关范围内进行问卷调查，该项调查可以快速、便捷从大量周边人员获得真实的群众评价信息。

3、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阶段：撰写报告、提交报告。

2022年10月31日前在对所收集资料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对绩效目标的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等做出具体分析和评价，按照数据真实准确、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的原则由经验丰富的评价人员出具有明确绩效目标、项目实施中存在的各项问题、以及对存在问题有针对性建议和意见的绩效评价初稿，并提交委托方对评价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充分征询意见。

根据各方提出的书面合理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后将绩效评价终稿提交委托方。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 综合评价结论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分	得分		
决策	20%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政策依据 主要目标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程序规范性	3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目标设立依据的充分性 目标的匹配性	1 2	0.5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目标的明确性 目标可衡量性	2 2	2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预算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1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资金需求匹配性 分配依据充分性 分配额度合理性	2 2 2	2 2 2	
		过程	20%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资金实际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预算资金执行率	3	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资金拨付程序的规范性	2 2	2 1.5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 2	1.5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组织机构及资料归档				2	2		
	项目进度管理				2	1.5		
制度执行规范性	2				1.5			
产出	30%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1.5	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	1.5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1.5	1.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1.5			1.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1.5			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1.5			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1.5			1.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每年巡查	1.5			1.5		
		职业病防治任务完成率	1			1		
		适龄妇女两癌检查覆盖率	1			1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1			1		
		疟疾媒介调查点工作完成率	1			1		
		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	1			1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数据及时上报率	1	1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	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	0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1.5	1.5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1.5	1.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1	1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1	1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	1		
				地方病核心指标检测率	1	1		
				中国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应答率	1	0		
监测点门急诊伤害监测漏报率	1			0				
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1	1						
效益	30%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5	4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5	4		
			可持续影响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10	8		
			满意度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5	3.8		
			服务对象满意度	5	5			
综合得分					100	81.3		
评价等次						良		

通过查阅项目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勘察、问询、座谈、复核等多种方式，对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自评得分（得分）81.3分，总体评价等级为“良”。

（二）现场评价分析

项目效果的现场评价包含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料的完整性、合规性，资金拨付的合规性、及时性，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评价通过调查问卷的形式，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涉及的服务对象进行回访评价。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20分）

1、项目立项（6分）

（1）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项目立项总体符合根据《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23号）等政策要求，与部门职责相适应。

（2）立项程序规范性（3分）

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属于约束性任务，项目的执行是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的职责和职能，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制定2021年部门预算，年初取得预算批复《关于批复2021年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市中财社指〔2021〕1号），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7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指标满分3分，得分1.5分，扣分1.5分。绩效目标与2021年执行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基本一致，基本符合国家、省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通知的要求，目标设置较合理。

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如传染病和突发事件报告率 $\geq 100\%$ ，最高比率为100%，不能大于100%。根据市中区卫生健康局提供资料显示当年无黑热病等其他寄生虫监测任务及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上报执行任务。

（2）绩效目标明确性（4分）

指标满分4分，得分3分，扣分1分。绩效目标基本设置清晰、细化。将部分提供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产出数量及产出质量等通过绩效目标中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便于进行绩效目标考核及开展工作。

绩效目标中黑热病等其他寄生虫监测任务及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上报数据不属于该单位当年执行任务，该指标不可衡量。

3、资金投入（7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3分）

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根据《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23号）文件提出补助标准为79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预算先根据2020年人口数测算，年初预算区级资金450万元。2021年9月确定当年人

口执行数，《枣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枣卫办字〔2021〕92号) 2021年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口数为381146人，市中区财政局将资金不足部分进行调剂，预算编制科学。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经费由各级政府共同承担，按照2020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比率执行省级(含中央)资金占比约75%，市级资金占比8%，区级资金占比15%。

基本公共经费2,668.02万元，依据总人口数381146人(区直8个卫生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不含塔塔埠、文化路、矿区街道3个市值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均70元分配标准至8个卫生院及社区服务中心。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新增9元部分)统筹拨款450.66万元。其中人口监测款按照559300人(含区直市值)执行，资金分配合理。

(二) 项目过程情况 (20分)

1、资金管理 (10分)

(1) 资金到位率 (3分)

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市中财社指〔2021〕4号、市中财社指〔2021〕17号、市中财社指〔2021〕36号、市中财社指〔2021〕54号，共下达中央资金1,860.30万元，省级资金499.00万元，市级资金247.50万元。区级资金包含上年结转30.60万元，预算批复450万元，追加预算31.28万元。2021年总计到位资金

3,118.6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 预算执行率 (3分)

指标满分3分，得分2.5分，扣分0.5分。健康局将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3,118.68万元拨付至各项目单位。各项目执行单位资金支出总额2,596.81万元。2021年预算执行率为83.27%。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指标满分4分，得分3.5分，扣分0.5分。2021年下达至市中区卫生健康局项目资金3,118.68万元均拨付至各项目执行单位。各执行单位将2021年已支出资金均用于各项目实施过程中，资金使用基本符合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其中孕前优生项目资金12万元，2021年孕前优生健康检查1050人，根据项目执行单位市中区妇幼保健院提供的明细账资料显示资金支出时未在该科目中记录明细支出，账务处理不规范。

2、组织实施 (10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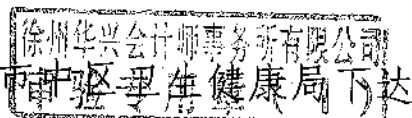
指标满分4分，得分3.5分，扣分0.5分。市中区卫生健康局负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执行、监管、评价等工作。管理机构健全下设6各科室，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对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制定绩效考核方案、枣庄市市中区卫生健康局2021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成本测算和乡村两级任务分工等。

健康素养促进项目缺少项目实施方案、计划，项目管理措

施有待加强。

(2)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指标满分6分，得分5分，扣分1分。



2021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乡村两级任务分工，并于2021年底开展项目实施情况评价工作。地方病及职业病防治项目依据省级下达方案任务由各个科室单位负责执行，并将结果数据及时完整上报。两癌筛查、增补叶酸、孕前优生等项目由各个项目单位科室进行开展，于2021年底完成部分项目任务，并对档案资料整理归档上报。

2021年工作指标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等，未在2021年按照任务要求完成。中国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应答项目2021年未开展实施。

绩效目标申报表设定的部分目标不属于当年市中区卫生健康局执行的任务，目标的设定缺乏部门科室之间的有效沟通；自评报告内容不够完整，完成情况分析时仅对8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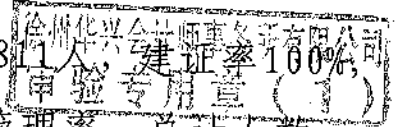
枣庄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1年与青岛环湾检测评价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检测合同未填写合同签订日期。

(三) 项目产出情况 (30分)

1、产出数量 (20分)

(1) 实际完成率指标满分20分，得分13.5分，扣分6.5分。2021年完成部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目标，主要针对重点人群展开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

苗接种率，2021年应建证3811人，实建证3811人，建证率100%。疫苗接种率达到90%以上。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总计人数35380人，辖区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数32597人，健康管理率92.13%。孕产妇系统管理率，孕产妇人数3467人，建档3207人，管理率92.3%。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辖区内0-36个月儿童13529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人数10427人，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77%。卫生监督协管员实地巡查1366次。适龄妇女两癌检查覆盖率，任务目标农村妇女17020人，实际完成乳腺癌检查17607人，完成率103.45%；宫颈癌检查16761人，完成率98.48%。



2021年8月较上年新增服务人口近7.4万人，工作任务较重，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如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2、产出质量（10分）

（1）质量达标率（10分）

指标满分10分，得分8分，扣分2分。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及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达60%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系统人数2788人，规范管理人数2545人，管理率91.3%。肺结核患者管理率，经上级确诊并通知肺结核总人数79人，管理人数79人，管理率100%；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年末累计登记传染病力261例，网络直报261例；地方病核心指标检测率，完成2021年碘缺乏监测任务；各个镇街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指导全覆盖。

中国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及监测点门急诊伤害监测漏报有限公司
活动未开展。



(四) 项目效益情况 (30分)

1、项目效益 (30分)

(1) 社会效益及可持续影响 (20分)

指标满分20分，得分16分，扣4分。社会效益方面，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服务均等化，居民在可以需要获取相关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时，机会是均等的。通过针对重点人群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有效缩短了城乡居民公共卫生服务差距。

可持续影响方面，加强了孕产妇和儿童健康管理和签约服务。推进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和改进，引导医务人员从简单、大众化服务向医防融合、个性化服务转变。开展中医药管理服务，提供相应的保健指导等。提高基本服务水平，提升居民健康意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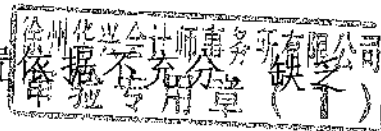
通过提供的项目资料及电话回访、询问等方式，部分居民对基本公共服务项目了解不足，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知晓率较低、信息更新不及时个人信息仍需完善，电子档案综合利用率较低，项目实施效益有待加强。

(2) 满意度 (10分)

指标满分10分，得8.8分，扣分1.2分。通过问卷满意度调查的形式对2021年度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服务的满意度进行调查，共计调查问卷30份，有效回复30份，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较低38.00%，未达到绩效目标 $\geq 50\%$ ；服务对象满意度较高81.33%。

六、项目存在的主要问题

1、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目标设置部门之间的沟通。



绩效目标设置传染病和突发事件报告率 $\geq 100\%$ ，超出合理范围值，报告率最高比率为100%，不能大于100%。根据市中区卫生健康局提供项目资料显示当年无黑热病等其他寄生虫监测任务及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上报执行任务，因此难以对该绩效指标进行衡量，绩效目标设置时缺少部门科室之间的有效沟通。

2、部分项目资金2021年执行率较低，账务处理不规范。

人口监测项目资金91.95万元，除齐村镇及矿区街道于2021年基本支出完毕外，其余镇街均于2022年支出；分配至市中区人民医院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监测项目资金0.5万元，资金未支出；市中区妇幼保健院孕前优生项目资金12万元，根据其提供的明细账资料显示资金支出时未在该科目中记录明细支出，账务处理不规范。

3、部分项目执行缺少项目实施方案，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部分合同签订不完善。

健康素养促进项目缺少项目实施方案、计划，项目管理措施有待加强。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完成情况分析时仅对8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枣庄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1年与青岛环湾检测评价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检测合同未填写合同签订日期。合同不签订日期可能会引起履行过程中的不同理解或纠纷，不利于合同的履行。

4、部分项目产出未达到制定的项目产出数量及质量目标。

2021年8月较上年新增服务人口近7.4万。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如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中国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及监测点门急诊伤害监测漏报率活动未开展。

5、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知晓率较低，电子档案实用性较低。

通过提供的项目资料及电话回访、询问等方式，部分居民对基本公共服务项目了解不足，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知晓率较低、信息更新不及时个人信息仍需完善，电子档案综合利用率较低，项目实施效益有待加强。

七、意见建议

为进一步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的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绩效评价小组提出如下建议：

1、规范设置绩效目标。

设定绩效目标时要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并且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实现；与制定的工作计划任务相匹配相适应。传染病和突发事件报告率最高比率为100%，绩效目标的设置应在合理范围之内，不能大于100%。当年无黑热病等其他寄生虫监测任务及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上报执行任务，绩效目标设置时应与部门科室之间的充分沟通，避免该绩效指标不能进行衡量。

2、提高项目资金当年执行率，规范账务处理。

执行预算执行主体的职责，加强对预算执行过程的调度管理。各项目单位收到项目资金时，应提高资金拨付进度，加快资金拨付进程，避免当年项目资金的支出不及账而影响资金的使用效益。规范账务处理，项目资金收支明细列示准确以更清晰反映资金变动情况。

3、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提高绩效自评认知，规范合同签订。

加强项目管理，制定并完善项目实施方案、计划，有利于项目的执行及考核。提高绩效自评认知，确保自评报告内容完整客观分析，通过自我评价发现项目执行的问题和不足，提高以后项目的执行管理。加强合同管理，建议项目执行部门在签订合同时规范填写相关内容，关注合同签订细节，发现不完整合同及时整改。

4、加强项目管理，完成制定的项目产出数量及质量目标。

加强项目实施的监督管理，将绩效目标制定的任务分配落实到具体单位科室，避免出现活动未开展现象的发生。积极调动相关工作人员积极性，优化资源配置，确保完成制定的绩效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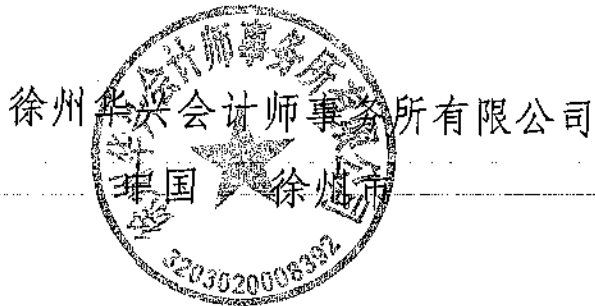
5、加强宣传，提高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知晓率及居民健康意识。

加强基本公共服务项目的宣传，针对各类人群的不同的信息来源特点扩宽信息宣传渠道，通过各卫生院、街道卫生服务中心、微信公众号等多种形式及载体将基本公共服务项目相关资料进行宣传，提高居民的综合知晓率。积极完善居民电子健康信息、及时更新，提高电子档案综合利用率，提高居民的健

康意识，提升项目实施综合效益。

附件：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表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3. 调查问卷及统计分析表
4. 问题清单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爱华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学军

二〇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

枣庄市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指标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依据来源	
决策 (20分)	20%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政策依据(2分)	项目政策依据能够支撑项目开展和部门职责相符	目标设定符合相关政策, 满分2分, -一般为1分。	项目设定及项目总体目标、《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23号)等政策要求, 部门绩效目标、会议记录、单位简介、相关材料证件。	《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鲁发(2019)2号)、《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第三版)》、《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23号)等政策要求, 部门绩效目标、会议记录、单位简介、相关材料证件。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主要目标(1分)	主要目标符合行业要求; 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主要目标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与部门职责相适应, 满分1分, 不适用0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程序规范性(3分)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审批、立项、实施、评估、总结、评价、反馈、改进	立项程序规范3分。每发现一处未按程序执行扣1分, 直到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 (7分)	20%	绩效目标充分性 (3分)	目标设立依据充分性(1分)	目标设立的依据是否客观、科学、评价	目标制定依据是否科学客观, 满分1分, 无依据为0分。	2021年执行内容及《关于印发〈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市中财社(2021)11号)	国家卫生健康委、财政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23号)、《关于印发〈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市中财社(2021)11号)
					目标匹配性(2分)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入或资金量相匹配。满分2分, 一般1分, 不匹配0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4分)	目标的明确性(2分)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分2分, 一般1分, 不匹配0分。	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满分2分, 一般1分, 不匹配0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枣庄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枣财绩(2020)7号)	
					目标可衡量性(2分)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将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分2分, 一般1分。		
		资金投入 (7分)	20%	预算科学性 (3分)	预算是否经过科学论证(1分)	项目申请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项目申报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满分1分, 未通过科学论证0分。	2021年提出人均补助标准79元, 2021年9月下达通知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人口数为381146人	《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113号)、《关于下达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预算的通知》(国卫基发(2021)114号)、《枣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枣卫字(2021)11号)》
					资金需求匹配性(2分)	资金规模是否与实际需求相匹配。	资金规模是否与实际需求相匹配。满分2分, 不匹配0分。		
				分配依据充分性(2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满分2分, 依据不充分0分。	8个镇卫生院及城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人口数381146; 按各自人口划分经费, 9元/人, 下达至各区、县、财政下达指标文进行分配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依据来源		
过程 (20分)	20%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资金实际到位率(3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预算)×100%。	得分=分值*资金到位率	下达资金指标文、预算批复及追加、明细账凭证、附件、原支付系统导出数据	下达资金指标文、预算批复及追加、明细账凭证、附件、原支付系统导出数据		
				预算执行率(3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得分=分值*预算执行率	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3,118.68万元,支出总额2,596.81万元。2021年预算执行率为83.27%	区卫建局明细账及凭证,各项附件资料		
		资金使用规范性(4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2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2分)	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用途;是否合规;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满分2分。不合规0分。	明细账及凭证附件,合同资料、	《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基金管理中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9〕113号)、《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9〕113号)等	《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医疗保障局基金管理中心关于印发《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9〕113号)、《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社〔2019〕113号)等	
				资金管理规范性(2分)	资金管理规范性(2分)	资金管理规范性(2分)	资金管理规范性(2分)	资金管理规范性(2分)	资金管理规范性(2分)	资金管理规范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6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4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项目实施有效性(2分)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依据来源
产出 (30分) 下一页	30% 下一页	产出数量 (20分)	实际完成率 (20分)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截至2021年12月31日，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98.2%	系统数据、《枣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枣卫办字〔2021〕92号）项目资料归档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2021年应建证3811人，实建证3811人，建证率100%，疫苗接种率达到90%以上。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总计人数35380人，辖区接受1次及以上随访的0-6岁儿童数32597人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孕产妇人数3467人，建档3207人，管理率92.3%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任务指标 ≥ 7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65岁以上老人84622人，健康管理45243人，健康管理率53.46%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任务指标 ≥ 65%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65岁以上老人84622人，接受服务人数45288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53.52%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任务指标 ≥ 65%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辖区内0-36个月儿童13529人，接受中医药健康管理77%	
				卫生监督协管员巡查完成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卫生监督协管员实地巡查1366次	
				职业病防治任务完成率	完成任务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及时上报职业病报告卡，科普讲座检测结果汇总等。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覆盖率	任务指标 ≥ 8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目标任务农村妇女17020人，乳腺检查17607人，宫颈癌检查16761人。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任务指标 ≥ 95%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2021年任务300盐样，孕妇产前检查100和儿童200尿样，开展健康教育	
				疟疾调查点工作完成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按月上报系统数据	
				麻风病按规范随访到位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1位，全部随访到位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数据及时上报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及时对食品进行抽检，及时上报结果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任务数31941人（不包括3家市直卫生服务中心）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规范管理高血压患者27466人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任务数11813人（不包括3家市直卫生服务中心）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规范管理2型糖尿病患者10663人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依据	依据来源
产出 (30分)	30%	产出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1.5分)	≥6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比例达到60%以上	系统数据、《枣庄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枣庄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工作的通知〉》(枣卫办字〔2021〕92号)项目资料归档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1.5分)	≥6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比例达到60%以上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1分)	≥80%(根据我省严重精神病患者信息管理系统数)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系统人数2788人，规范管理率91.3%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1分)	≥8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经上级确诊并通知医师核总人数79人，管理人数79人，管理率100%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1分)	10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年末累计登记传染病力261例，网络直报261例。	
				地方病核心指标检测率(1分)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完成300人尿样检查。	
				中国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应答率(1分)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未开展	
				监测点门急诊监测漏报率(1分)	≤1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未开展	
				乡镇开展疾病控制专业指导评价(1分)	乡镇覆盖率10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全覆盖	
				社会效益 (10分)	30%	项目效益 (30分)	可持續影响 (10分)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5分)	有效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评价标准可分为显著、较显著、一般、不显著四档进行赋分。	现场勘查及询问、相关资料					现场询问、搜集相关资料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10分)	有效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评价标准可分为显著、较显著、一般、不显著四档进行赋分。	现场观察及走访					是否达到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的影响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5分)	提高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指标得分=满意率/目标最低值×指标满分值5分。	社会公众户服务对象意见、建议					问卷调查表
效益 (30分)	30%	项目效益 (30分)	满意度 (10分)	服务对象居民的满意度(5分)	服务对象居民的满意度	指标得分=满意率/目标最低值×指标满分值5分。	社会公众户服务对象意见、建议	问卷调查表

附件 2

枣庄市市中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决策 (20分)	20%	项目立项 (6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分)	政策依据 (2分)	项目政策依据、目标设定能够提供相关资料。	目标设定符合相关政策, 满分2分, 一般为1分。	2
				主要目标 (1分)	主要目标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	主要目标符合行业发展规划, 与部门职责相适应, 满分1分, 不适应0分。	1
			立项程序规范性 (3分)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申请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 集体决策。	立项程序规范3分。每发现一处未按规定执行扣1分, 直到扣完为止。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3分)	目标设立依据的充分性 (1分)	目标设定的依据是否客观、科学进行评价。	目标制定依据是否科学客观, 满分1分, 无依据为0分。	0.5	
			目标的匹配性 (2分)	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满分2分, 一般1分, 不匹配0分。	1	
			目标的明确性 (2分)	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满分2分, 一般1分, 不匹配0分。	2	
	资金投入 (7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3分)	目标可衡量性 (2分)	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将绩效目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满分2分, 一般1分。	1	
			预算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1分)	项目申请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项目申请预算资金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满分1分, 未通过科学论证0分。	1	
			资金需求匹配性 (2分)	资金规模是否与实际需求相匹配。	资金规模是否与实际需求相匹配。满分2分, 不匹配0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4分)	分配依据充分性 (2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满分2分, 依据不充分0分。	2	
			分配额度合理性 (2分)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地方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	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 与项目单位或地方资金需求是否相适应。满分2分, 分配额度不合理0分。	2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过程 (20分)	20%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3分)	资金实际到位率 (3分)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 / 预算预算) × 100%。	得分 = 分值 * 资金到位率	3	
			预算执行率 (3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 (3分)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 / 实际到位资金)	得分 = 分值 * 预算执行率	2.5	
			资金使用合规性 (4分)	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2分)	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 是否符合同规定的用途; 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资金使用合规, 满分2分。不合规0分。	2	
				资金拨付程序的规范性 (2分)	资金拨付是否按照财务管理制度的严格执行。	审批、拨付手续不够规范、程序不够严谨, 发现1处扣0.5分, 若项目40%以上资金违反资金管理相关办法相关规定, 则指标不得分。	1.5	
			管理制度健全性 (4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管理单位、项目单位项目管理措施和制度健全, 满分2分, 未制定制度为0分。	1.5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财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管理单位、项目单位财务管理措施和制度健全, 满分2分, 未制定制度为0分。	2	
		组织实施 (10分)	组织机构及资料归档 (2分)	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及资料归档 (2分)	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满分2分, 一般1分。	2	
					项目进度管理 (2分)	项目进度管理 (2分)	项目按照任务要求进度执行, 一般1分。	1.5
					制度执行规范性 (2分)	项目按照管理制度要求执行到项目调整是否手续齐全。	项目按照管理制度要求执行到项目调整, 项目调整手续齐全, 满分2分, 一般1分。	1.5
			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1.5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1.5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项目实施的制度执行有效性 (6分)	1.5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产出 (30分) 转下页	30% 转下页	产出数 (20分)	实际完成率 (20分)	居民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 (1.5分)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0
				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 (1.5分)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5
				0-6岁儿童健康管理率 (1.5分)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5
				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1.5分)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5
				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1.5分)	任务指标 ≥ 7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1.5分)	任务指标 ≥ 65%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0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 (1.5分)	任务指标 ≥ 65%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5
				卫生监督协管各专业人员巡查 (访2次完成率) (1.5分)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5
				职业病防治任务完成率 (1分)	完成任务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适龄妇女两癌检查覆盖率 (1分)	任务指标 ≥ 8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地方病监测完成率 (1分)	任务指标 ≥ 95%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疟疾媒介调查点工作完成率 (1分)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麻风病按规定随访到位率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食品安全风险监测任务数据及时上报率 (1分)	任务指标 ≥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 (1分)	任务数31941人 (不包括3家市直卫生服务中心)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0
				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 (1分)	任务数11813人 (不包括3家市直卫生服务中心)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0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说明	评价标准	得分
承上页 产出 (30分)	承上页 30%	产出 (10分)	质量达标率 (10分)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率 (1.5分)	≥6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5
				2型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率 (1.5分)	≥6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5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 (1分)	≥80% (根据我省严重精神障碍患者信息管理系统统计)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	≥8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 (1分)	10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地方病核心指标检测率 (1分)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中国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应答率	≥9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0
				监测点门急诊伤害监测漏报率 (1分)	≤1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0
				乡镇开展疾控业务专业指导评价 (1分)	乡镇覆盖率100%	达到任务指标满分, 未达到任务指标不得分	1
				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5分)	有效缩短城乡居民公共卫生差距	评价标准可分为显著、较显著、一般、不显著四档进行赋分。	4
				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5分)	有效提高居民健康素养水平	评价标准可分为显著、较显著、一般、不显著四档进行赋分。	4
				效益 (30分)	30%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10分)
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5分)	提高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	指标得分=满意率/目标最低值×指标满分值5分。	4				
综合得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5分)	服务对象居民的满意度	指标得分=满意率/目标最低值×指标满分值5分。	4
				评价等级			

附件 3

调查问卷设计及统计

问卷调查

被调查对象年龄范围 0-6岁 19-35岁 36-64岁 65岁以上



性别 男 女

1、您是否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内容

- A、很了解
- B、了解
- C、不太了解

2、您是否知晓并查询过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 A、是
- B、否

3、您对提供的服务是否满意

- A、很满意
- B、满意
- C、不满意

4、您觉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是否对您的健康有帮助

- A、很大帮助
- B、有帮助
- C、较小帮助

调查问卷设计及统计分析

调查单位：徐州华兴会计师事务所

调查对象：享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居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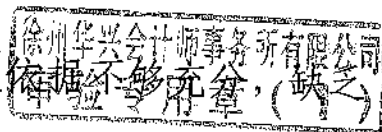
题号	评价内容	评价结果					
		满意		基本满意		不满意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人数	百分比
1	您是否了解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内容	5	16.67%	13	43.33%	12	40%
2	您是否知晓并查询过居民电子健康档案	10	33.33%			20	66.67%
3	您对享受的服务是否满意	24	80%	6	20%		
4	您觉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是否对您的健康有帮助	8	26.67%	22	73.33%		

调查情况分析：
 本次调查问卷30份，共计收回30份，有效30份。
 问卷结果满意度统计：根据权重得分，满意为100%，基本满意60%，不满意0%。题号1、2为服务对象综合知晓率问题，根据权重统计结果，知晓率为38%；题号3、4为服务对象满意率问题，根据权重统计结果，满意率为81.33%。

附件 4

问题清单

1、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目标设置



部门之间的沟通。

绩效目标设置传染病和突发事件报告率 $\geq 100\%$ ，超出合理范围值，报告率最高比率为 100%，不能大于 100%。根据市中区卫生健康局提供项目资料显示当年无黑热病等其他寄生虫监测任务及麻风病可疑线索报告率上报执行任务，因此难以对该绩效指标进行衡量，绩效目标设置时缺少部门科室之间的有效沟通。

2、部分项目资金 2021 年执行率较低，账务处理不规范。

人口监测项目资金 91.95 万元，除齐村镇及矿区街道于 2021 年基本支出完毕外，其余镇街均于 2022 年支出；分配至市中区人民医院重大疾病与健康危害监测项目资金 0.5 万元，资金未支出；市中区妇幼保健院孕前优生项目资金 12 万元，根据其提供的明细账资料显示资金支出时未在该科目中记录明细支出，账务处理不规范。

3、部分项目执行缺少项目实施方案，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部分合同签订不完善。

健康素养促进项目缺少项目实施方案、计划，项目管理措施有待加强。自评报告内容不完整，完成情况分析时仅对 8 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分析。枣庄市市中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 年与青岛环湾检测评价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检测合同未填写合同签订日期。合同不签订日期可能会引起履行过程中的不同理解或纠纷，不利于合同的履行。

4、部分项目产出未达到制定的项目产出数量及质量目标。2021年8月较上年新增服务人口近7.4万，工作任务较重，部分绩效指标未完成，如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高血压患者管理人数、2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中国青少年烟草流行调查及监测点门急诊伤害监测漏报率活动未开展。

5、居民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综合知晓率较低，电子档案实用性较低。

通过提供的项目资料及电话回访、询问等方式，部分居民对基本公共服务项目了解不足，居民电子健康档案知晓率较低、信息更新不及时个人信息仍需完善，电子档案综合利用率较低，项目实施效益有待加强。